

མཆོག་ལྷན་ཁྲུང་ཆེད་རྒྱུ་སྒྲུབ་ལྟ་བུ་དམ་ཅུ་འཛིན་པ་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南市监办〔2023〕7号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上报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州财政局：

根据州财政局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要求，现将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核备。

- 附件：1.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3.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 2 月 24 日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2 月 24 日印发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质量业务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着全州市场综合监管、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市场秩序监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药械化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计量监管、标准实施监管、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知识产权保护、消费维权等重要职能职责。设 12 个内设机构，共有干部职工 40 名。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项目资金重点用于开展质量宣传、检查工作，特种设备宣传检查、培训工作，计量宣传、检定、检查等。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6.6 万元，实际支出 6.6 万元，经费支出的进度达到 100%，项目资金重点用于开展质量宣传、检查工作，特种设备宣传检查、培训工作，计量宣传、检定、检查等。项目经费使用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确保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安全高效。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6.6 万元已全部支出，重点用于开展质量宣传、检查工作，特种设备宣传检查、培训工作，计量宣传、检定、检查等，没有截留、挪用等现象发生。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支。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单位分管领导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相关发票由财务室审核后，再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报账后方可结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根据有关规定，由质量科、计量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中心等相关科室共同使用该资金开展质量宣传、检查工作，特种设备宣传检查、培训工作，计量宣传、检定、检查等，没有截留、挪用等现象发生。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2022 年，我局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经费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建立了“有章可依、有章必循、违章必究”的管理机制，严格财务程序，强化报销环节管理，认真落实经办人、项目经费使用单位负责人、局领导、财务管理人员责任，为项目依法管理营造了良好的组织管理环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目标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6.6 万元已实际支出 6.6 万元, 支出率 100%, 质量业务经费项目未全部完成。

（2）项目完成质量

预算执行进度 100%。目标任务完成 100%。

2.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算完成情况

一是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组织开展“节庆”“冬奥”“两会”等重要时段、城镇燃气安全、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等各类专项整治 13 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669 家、设备 934 台(套), 排查问题隐患 228 处、完成整改 191 处, 查办案件 10 起, 收缴罚没款 7.5 万元, 捣毁液化石油气充装窝点 1 个, 移交公安部门处理。二是持续夯实质量工作基础。开展了“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 由专业结构把脉会诊、精准施治, 解决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人才匮乏、质量水平不稳定、管理成本和风险较高等堵点、痛点问题, 帮助小微企业更高质量、更为标准、更加规范的转型升级。对民生密切相关的医疗机构、眼镜制配、加油(气)站、餐饮业、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物流企业等 10 个领域的 4057 台计量器具进行了监督检查, 受检率达 85%以上, 合格率达 100%。对 7 家单位安装的 68 台在用电动汽

车充电桩，建立计量监管档案，对 121 家单位开展诚信计量自我承诺。对全州加油枪、电子秤、测速仪等 5684 件计量器具进行了强制检定，为商贸结算提供了准确量值。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质量业务项目的实施，质量强州、计量与标准化略、特种设备安全工作，提高了全民质量安全意识、加快补齐发展短板、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方面强化宣传教育，营造质量强州浓厚氛围，通过有效监管，确保全州不发生质量、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3. 项目的持续性分析

通过该项目开展和实施，加强了企业质量意识，安全意识、树立“大质量”工作格局。

4. 项目预算批

5. 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该项目 2022 年年度数量指标当年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该项目 2022 年年度质量指标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

（3）时效指标：该项目 2022 年严格按照计划时间规定完成年度目标，完成率 100%。

（4）成本指标：①项目预算支出：该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经费预算指标为 6.6 万元，完成率 100%。②完成项目资金支付：该项目 2022 年度实际支付资金 6.6 万元，完成率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质量业务项目的实施,质量强州、计量与标准化略、特种设备安全工作,提高了全民质量安全意识、加快补齐发展短板、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方面强化宣传教育,营造质量强州浓厚氛围,通过有效监管,确保全州不发生质量、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6) 可持续影响指标:提升质量、计量、特种设备监管水平,提高了全民质量安全意识、树立“大质量”工作格局,加快补齐发展短板、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方面强化宣传教育,营造质量强州浓厚氛围,通过有效监管,确保全州不发生质量、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主体满意率达 90%

(二)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疫情影响,部分集中业务未能开展。L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论结论

质量业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其配套法规、规章、政策,确保全州了质量安全。

六、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的建议

一是绩效评价资料收集不够全面,主要是社会效益方面的资

料不够全面，尽管诸多执法监管工作引起了不同范围内的社会关注和好评，但由于不注重收集或收集不及时，致使在评价过程中缺乏有说服力的证据；二是面临着物价的上涨，特种设备的增多，生产企业的产品种类繁多，及上级部门部署的专项检查，日常检查频次加大，目前的抽检经费远远满足不了市场监管的需要。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药品安全监管专项业务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着全州市场综合监管、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市场秩序监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药械化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计量监管、标准实施监管、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知识产权保护、消费维权等重要职能职责。设 12 个内设机构，共有干部职工 40 名。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贯彻实施国家和省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州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制度并监督实施，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检验工作，建立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药物滥用、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2 年执法办案项目预算数 19.52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19.52 万元，实际支出 19.52 万元，经费支出的进度达到 100%，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执法办案

项目支出，项目经费使用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确保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安全高效。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19.52 万元已实际支出 19.52 万元，支出率 100%，全部用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没有截留、挪用等现象发生。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支。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单位分管领导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相关发票由财务室审核后，再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报账后方可结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没有达到政府采购招投标限额，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全部用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2022 年，我局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经费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建立了“有章可依、有章必循、违章必究”的管理机制，严格财务程序，强化报销环节管理，认真落实经办人、经费使用单位负责人、局领导、财务管理人员责任，为项目依法管理营造了良好的组织管理环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目标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19.52 万元已实际支出 19.52 万元，支出率 100%，药品安全监管专项业务项目全部完成。

（3）项目完成质量

预算执行进度 100%。目标任务完成 100%。

2.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完成进度

以“两品一械”流通环节和医疗机构制剂生产配制环节为重点领域，开展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疾控中心 6 家，疫苗接种单位 53 家，核酸检测试剂使用单位 15 家，零售药店 228 家次，抗原检测试剂经营企业 4 家，药品监督抽样 200 批次，检出不合格 2 批次，合格率 99%。共查办案件 19 起，收缴罚没款 11.19 万元，注销三类医疗器械许可企业 1 家。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保障全州人民群众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安全，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正确处置各类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突发事件，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3. 项目的持续性分析

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进一步提升监管单位及人员综合监管执法能力,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水平的所提升,切实保障全州人民群众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安全。

4. 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该项目 2022 年年度数量指标当年全部完成, 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该项目 2022 年年度质量指标全部完成, 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该项目 2022 年严格按照计划时间规定完成年度目标, 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 ①项目预算支出: 该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经费预算指标为 19.52 万元, 完成率 100%。②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该项目 2022 年度实际支付资金 19.52 万元, 完成率 95%。

(5)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该项目开展和实施, 全州无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突发事件。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该项目开展和实施, 规范市场秩序, 药品产业健康发展, 全州无药品突发事件。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率 90%, 市场主体满意 90%

(三)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论结论

药品安全监管专项业务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资金做到

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标，药品市场秩序规范，违法经济违法行为得以震慑，全州无药品(含医疗器械、化妆品)突发事件。

六、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的建议

一是绩效评价资料收集不够全面，主要是社会效益方面的资料不够全面，尽管诸多执法监管工作引起了不同范围内的社会关注和好评，但由于不注重收集或收集不及时，致使在评价过程中缺乏有说服力的证据；二是为保障药品事务的顺利开展，建议加大对州本级药品事务专项经费的投入力度，加大药品抽检、人员培训等工作力度，进一步提升药品事务监管。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市场执法专项业务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着全州市场综合监管、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市场秩序监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药械化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计量监管、标准实施监管、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知识产权保护、消费维权等重要职能职责。设 12 个内设机构，共有干部职工 40 名。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各类经济违法行为；强化抽检结果的运用，严厉查办销售 假冒伪劣和不合格 商品违法案件，对存在缺陷，有危及 人身、财产安全危险的商品，责令经营者采止销售，发布警及时通报；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 加强案件督查协办和联动执法协作；对严重侵害消费者 权益的案件挂牌督办违法行为立案查处率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2 年执法办案项目预算数 53.52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数

为 53.52 万元，实际支出 48.86 万元，经费支出的进度达到 91%，项目资金全部用于市场执法办案项目支出，项目经费使用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确保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安全高效。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53.52 万元已实际支出 48.86 万元，支出率 91%，全部用于执法办案工作，没有截留、挪用等现象发生。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支。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单位分管领导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相关发票由财务室审核后，再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报账后方可结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围绕州局党组工作总体部署，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为基础，强化法制学习培训，不断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以强化执法监督为核心，不断规范执法行为，提升全系统依法行政水平；认真落实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监督检查，切实规范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2022 年，我局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经费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建立了“有

章可依、有章必循、违章必究”的管理机制，严格财务程序，强化报销环节管理，认真落实经办人、经费使用单位负责人、局领导、财务管理人员责任，为项目依法管理营造了良好的组织管理环境。通过执法办案专项经费的投入，保证了执法业务职能的履行，突出了执法办案主业，提升了市场监管执法的权威性，通过重点打击各类经济领域违法行为，有效震慑了各类违法经营的不法行为，着力营造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社会经济环境有力维护了各类市场经营秩序，为海南南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目标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53.52 万元已实际支出 48.86 万元，支出率 91%。

（4）项目完成质量

预算执行进度 91%。目标任务完成 91%。

2.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算完成情况

一是规范市场秩序。全面加强节会、农资、虚假广告、产品质量、养老欺诈、网络商品交易等领域监管执法，突出隐患排查、民生领域、涉企收费三个重点，集中开展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化解行动、民生领域“铁拳”行动、涉企收费治理和重点领域价格监

管“净域”系列行动、青海湖景区旅游市场治理，共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 82 次，查办案件 225 起，收缴罚没款 113.45 万元。其中查处违规收费案件 3 起，罚款 25.1 万元，清退多收价款 64.45 万元。二是净化消费环境。围绕“共促消费公平”年主题，通过主题解读、媒体宣传、销毁假劣物资等一系列“组合拳”，开展全方位、多层次、有声势的消费维权宣传活动。12315 投诉举报中心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420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69.8 万元，接待消费者咨询 1430 人（次）。受理消费者群体投诉 1 件，争议金额 5.32 万元，受理老年消费者联名投诉 1 件，退还价款 4.76 万元。三是强化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取样 385 批次，涉及 9 大类共 42 种产品。开展成品油市场“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执法检查、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农资市场整治、塑料污染治理等工作，排查化解问题隐患 178 处，各成员单位查办案件 4 起，收缴罚没款 17.03 万元。查办不合格成品油、烟花爆竹、消防水带、塑料制品等案件 40 起，收缴罚没款 3.48 万元。四是加强法治建设。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严格执行“三项制度”和行政执法责任制，举办了行政执法案件评查培训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通过案件质量评查、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信息公示等监督措施，健全监督机制，规范权力运行，案件审核率、公示率均为 100%。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执法办案项目的实施，重点打击各类经济领域违法行为，

有效震慑了各类违法经营的不法行为，着力营造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社会经济环境，有力维护了各类市场经营秩序，提升了市监执法的权威性，为海南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保障。

6. 项目的持续性分析

市场经营秩序规范，直销和传销案件、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违法经济违法行为得以震慑，市监执法服务形象提升，执法工作得到政府、人民群众认可。

7. 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该项目 2022 年年度数量指标，完成 95%。

(2) 质量指标：该项目 2022 年年度质量指标全部完成，完成率 95%。

(3) 时效指标：该项目 2022 年严格按照计划时间规定完成年度目标 95%。

(4) 成本指标：①项目预算支出：该项目 2021 年度项目经费预算指标为 53.52 万元，完成率 91%。②完成项目资金支付：该项目 2022 年度实际支付资金 48.86 元，完成率 91%。

(5)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该项目开展和实施，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

(6) 可持续影响指标：市场经营秩序规范，违法经济违法行为得以震慑，市监执法服务形象提升，执法工作得到政府、人民群众认可。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消费者满意率 90%，市场主体满意 90%

(四)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疫情影响 2022 年集中工作活动取消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论结论

市场执法项目自评得分 91 分。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标，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

六、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的建议

一是绩效评价资料收集不够全面，主要是社会效益方面的资料不够全面，尽管诸多执法监管工作引起了不同范围内的社会关注和好评，但由于不注重收集或收集不及时，致使在评价过程中缺乏有说服力的证据；二是专项经费的导向作用发挥还有待加强，如对广告、治理商业贿赂等群众关注的热点领域案件类型少，此类专项办案经费尚不充分。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业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承担着全州市场综合监管、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市场秩序监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药械化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计量监管、标准实施监管、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知识产权保护、消费维权等重要职能职责。设 12 个内设机构，共有干部职工 40 名。

（二）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2 年食品药品安全协调监管业务项目主要用于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与督查、食品药品安全应急处置、宣传培训、食品药品安全重大事件应急演练、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督抽检等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实际下达预算数为 79.88 万元，实际支出 79.88 万元，经费支出的进度达到 100%，主要用于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与督查、食品药品安全应急处置、宣传培训、食品药品安全重大事件应急演练、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督抽检等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支出 79.88 万元，重点用于主要用于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管，没有截留、挪用等现象发生。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支。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单位分管领导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相关发票由财务室审核后，再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报账后方可结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贯彻落实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项目，紧紧围绕政府的工作重心，认真贯彻食品药品安全工作重大战略部署，实现食品药品全年无事故的总体目标要求，开展整治食品药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督导检查，及时发现食品药品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重点对学校食堂、餐饮及农贸市场等食品安全薄弱环节开展检查，及时发现食品药品安全风险，定期公布食品药品抽检和检查结果，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2022 年，我局根据《财务管理制度》、《经费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建立了“有章可依、有章必循、违章必究”的管理机制，严格财务程序，强化报销环节管理，认真落实经办人、项目经费使用单位负责人、局领导、财务管理人员责任，为项目依法管理营造了良好的组织管理环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目标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79.88 万元已实际支出 79.88 万元，支出率 100%，食品药品安全协调监管业务项目全部完成。

（5）项目完成质量

预算执行进度 100%。目标任务完成 100%。

2.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算完成情况

一是强化隐患排查化解。围绕保障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这条主线，集中精力采取“全覆盖”排查和“回头看”巩固“双管齐下”的方式，围绕食品“从农田到餐桌”每一道关口、药品“从实验室到医院”每一道防线、特种设备和重点产品“从标准到使用”每一道环节，实施全链条全过程纠纷隐患排查化解。先后召开了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化解部署会、食品安全隐患排查部署会、消防安全隐患排查部署会，强化统筹部署和风险收集、研判、会商、交流和处置，严防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二是强化粮食安全监管。成立了粮食安全联合执法机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整治内容、整治对象和实施步骤，层层压实责任，高效推进落实。共计检查辖区粮食相关食品加工企业、小作坊、销售经营企业 233 家次，抽

检大米 16 批次、面粉 28 批次、食用油 14 批次，抽检结果均合格。查办案件 2 起，收缴罚没款 1.02 万元。三是强化食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最严”重大要求，发挥州食安办的牵头组织作用，召开联席会议，联合成员单位形成食品安全监管合力。打造食品安全“你点我检”品牌，通过群众“下单”、部门“接办”的方式，年内安排各类食品抽检 3350 批次。截至目前，共抽检食品、食用农产品 3131 批次，检出不合格食品 52 批次，合格率 98.3%。全州快检食用农产品 17 个品种 153 批次，为精准执法提供了依据。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等专项行动，共检查市场主体 20801 户次，排查化解隐患 373 处，查办案件 128 起，收缴罚没款 65.3 万元，形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工作闭环。州政府印发了《海南州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进一步预防食品药品安全风险，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基本完成了食品安全监管各项目标：一是食品安全工作效果明显，全州全年未发生一次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二是食品抽检合格率较高，群众满意度提升

8. 项目的持续性分析

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提升监管单位及人员综合监管执法能力，进一步预防食品药品安全风险，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9. 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该项目 2022 年年度数量指标当年全部完

成，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该项目 2022 年年度质量指标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该项目 2022 年严格按照计划时间规定完成年度目标，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①项目预算支出:该项目 2022 年度项目经费预算指标为 79.88 万元，完成率 100%。②完成项目资金支付:该项目 2022 年度实际支付资金 79.88 万元，完成率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率，全年全州无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食品药品经营生产，食品药品产业健康发展，进一步预防食品药品安全风险，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辖区内人民饮食用药安全，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二)

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论结论

食品药品安全综合协调监管业务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标，食品药品市场秩序规范，全州无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六、主要经验和做法、存在的问题的建议

一是绩效评价资料收集不够全面，主要是社会效益方面的资料不够全面，尽管诸多执法监管工作引起了不同范围内的社会关注和好评，但由于不注重收集或收集不及时，致使在评价过程中缺乏有说服力的证据；二是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范围广、任务重、压力大，建议政府适当增加财政预算投入。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2001	实施单位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6.6	执行数:	6.6
	其中:财政拨款	6.6	其中:财政拨款	6.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其配套法规、规章、政策,确保全州质量安全。			组织开展“节庆”“冬奥”“两会”等重要时段、城镇燃气安全、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等各类专项整治13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669家、设备934台(套),排查问题隐患228处、完成整改191处,查办案件10起,收缴罚没款7.5万元,捣毁液化石油气充装窝点1个,移交公安部门处理。邀请青海省计量检定测试所专业技术人员来我州上门送检。利用11天时间深入各县,对全州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类市场主体等7657家使用的10448台红外温度计检定校准,其中合格8673台,不合格停用1775台,为精准防控提供了有效计量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监督检查,完成产品抽检	25个批次	完成
		开展计量检定	≥80天	完成
		开展质量(特种设备、质量)专项治理	检查整治≥10次	完成
		开展系统质量工作培训	≥1次	因疫情未开展
	质量指标	全州质量工作	定性(优良中低)	完成
		培训合格率	≥95%	完成
		强制检定率	≥95%	完成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12月	完成
	成本指标	全年经费支出	6.6万元	全年实际支出6.6万元,完成100%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质量基础工作,确保全州不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定性(优良中低)	完成
	可持续影响	质量监管总体工作有提升	定性(优良中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监管水平满意率	≥90%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我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的,绩效评价95分。			
自评组成员签字	马晓伟 王新隆 尼玛 党智措			

附5:

州级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安全监管业务专项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海南州人民政府 028001		实施单位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9.52		执行数:	19.52
	其中: 财政拨款	19.52		其中: 财政拨款	19.5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全州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藏药制剂的监督管理工作以及州药品、化妆品、藏药制剂的监督性抽检、快检工作；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不良反应检测工作。			以“两品一械”流通环节和医疗机构制剂生产配制环节为重点领域，开展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疾控中心6家，疫苗接种单位53家，核酸检测试剂使用单位15家，零售药店228家次，抗原检测试剂经营企业4家，药品监督抽样200批次，检出不合格2批次，合格率99%。共查办案件19起，收缴罚没款11.19万元，注销三类医疗器械许可企业1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治理	≥3次	完成
			药品抽样	≥100批次	完成
			药品抽检	≥100批次	完成
			化妆品抽检	≥25批次	完成29例
		质量指标	有效开展化妆品安全监管	≥95%	完成
			有效完成药品的监督管理	≥95%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1-12月底	完成
	成本指标	全年药品安全支出	全年≤19.52万元	全年实际支出19.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确保不发生重大药品安全事故	定性（优良中低）	共查办案件19起，收缴罚没款11.19万元，注销三类医疗器械许可企业1家。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确保不发生重大药品安全事故	定性（优良中低）	全州无用药重大事故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监管单位及人员综合监管执法能力	定性（优良中低）	无重大事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廉政和工作效能评价，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优良中低）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我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的，绩效评价95分。			
自评组成员签字		马晓伟 王新隆 尼玛 党智措			

附5: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执法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42001		实施单位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3.52	执行数:	48.86
	其中:财政拨款		53.52	其中:财政拨款	48.8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抽检结果的运用,严厉查办销售假冒伪劣和不合格商品违法案件.2对存在缺陷,有危及人身、财产安全危险的商品,责令经营者采止销售,发 布警及时通报。3. 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 加强案件督查协办 和联动执法协作。4. 对严重侵害消费者 权益的案件挂牌督办			强化抽检结果的运用, 严厉查办销售 假冒伪劣和不合格商品违法案件.2对存在缺陷,有危及人身、财产安全危险的商品,责令经 营者采止销售,发 布警及时通报。3. 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 热点难点问题, 加强案件督查协办 和联动执法协作。4. 对严重侵害消费者 权益的案件挂牌督办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各类经济违法案件	≥10起	完成
			开展法制及执法相关业务培训	≥2次	未完成
			开展各类法制宣传	≥4次	完成2次
			印制藏汉双语宣传资料	60000份	30000份
			开展3.15宣传	≥5次	未完成
			开展流通领域抽检	≥300批次	完成
			召开案卷评查会	1次	完成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及时率、审核率	100%	完成
			办案流程、执法文书使用准确	准确率≥95%	完成
			法制督查	无通报	完成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3.15宣传4月完成,商品抽检10月完成,行政执法12月	完成
		成本指标	商品检测	≤38万元	完成
			3.15宣传,消费维权	≤7万元	未完成
			市场执法监管	≤8.52万元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查办各类经济违法案件,挽回经济损失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经济秩序良好、消费满意率提升	市场秩序良好,无事故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震慑经济违法犯罪行为,市场无重大事故	市场秩序良好,无事故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消费者满意度;2.市场主体满意度	消费者满意度90%; 市场主体满意度90%;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我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日的,绩效评价91分。			
自评组成员签字		马晓伟 王新隆 尼 玛 党智措			

附5:

州级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海南州人民政府 028001		实施单位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79.88		执行数:	79.88
	其中: 财政拨款	79.88		其中: 财政拨款	79.8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食品抽检工作, 做好全州食品药品安全综合协调监督管理工作以及州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工作; 做好部门间协调工作、联席会议工作。			共抽检食品、食用农产品3131批次, 检出不合格食品52批次, 合格率98.3%。全州快检食用农产品17个品种153批次, 为精准执法提供了依据。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等专项行动, 共检查市场主体20801户次, 排查化解隐患373处, 查办案件128起, 收缴罚没款65.3万元, 形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工作闭环。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特色食品抽检	≥150次	完成
			业务培训	≥2期	未完成
			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640批次	完成
			开展重大节点餐饮保障	≥10次	完成
			食品药品专项治理、考核、督察	≥15次	完成
			食品药品宣传	≥2次	完成
			食品安全会议	≥2次	完成
			开展食品药品应急演练	1次	完成
		质量指标	抽验合格率	≥95%	完成
			宣传率	≥85%	完成
			案件查办率	100%	完成
			会议召开率	95%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	12月底	完成
		成本指标	全年经费支	全年≤79.88万元	全年支出79.88万元
	社会效益 指标	推进各部门、各县食品药品安全综合监管工作不断提升防范系统性、区域	无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全年无事故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规范食品药品经营生产, 食品药品产业健康发展	定性(优良中低)	全年无事故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保障辖区内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95%	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我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的, 绩效评价96分。			
自评组成员签字		马晓伟 王新隆 尼玛 党智措			

附6: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海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执行数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任务1	市场执法专项业务经费	53.52	53.52	48.86	48.86
	任务2	药品监督综合业务经费	19.52	19.52	19.52	19.52
	任务3	质量业务经费	6.6	6.6	6.6	6.6
	任务4	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业务经费	79.88	79.88	79.88	79.88
	任务5	专项业务经费	4.46	4.46	4.46	4.46
	任务13	人员支出	1340.13	1340.15	1231.73	1231.73
	任务14	公用支出	122.81	122.81	110.48	110.48
	合 计		1626.92	1626.94	1501.53	1501.5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今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 目标1：组织查处各类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目标2：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 目标3：开展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落实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职责。 目标4：贯彻落实食品安全重大政策，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开展食品风险监测、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查处相关重大违法行为。 目标5：依法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目标6：开展法定计量强制检定，特种设备安全检查。 目标7：开展全州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1.对民生密切相关的医疗机构、眼镜制配、加油（气）站、餐饮业、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物流企业等10个领域的4057台计量器具进行了监督检查，受检率达85%以上，合格率达100%。对7家单位安装的68台在用电动汽车充电桩，建立计量监管档案，对121家单位开展诚信计量自我承诺。对全州加油枪、电子秤、测速仪等5684件计量器具进行了强制检定，为商贸结算提供了准确量值。2.以“两品一械”流通环节和医疗机构制剂生产配制环节为重点领域，开展了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疾控中心6家，疫苗接种单位53家，核酸检测试剂使用单位15家，零售药店228家次，抗原检测试剂经营企业4家，药品监督抽样200批次，检出不合格2批次，合格率99%。共查办案件19起，收缴罚没款11.19万元，注销三类医疗器械许可企业1家。3.共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82次，查办案件225起，收缴罚没款113.45万元。其中查处违规收费案件3起，罚款25.1万元，清退多收价款64.45万元。4.12315投诉举报中心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420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69.8万元，接待消费者咨询1430人（次）。受理消费者群体投诉1件，争议金额5.32万元，受理老年消费者联名投诉1件，退还价款4.76万元。5.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取样385批次，涉及9大类共42种产品。开展成品油市场“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执法检查、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农资市场整治、塑料污染治理等工作，排查化解问题隐患178处，各成员单位查办案件4起，收缴罚没款17.03万元。查办不合格成品油、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我评价结论		完成流通领域商品检测、食品药品监管、质检业务、质检检定、、3.15宣传经费、执法办案等项目，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各项工作达到预期目的，绩效评价96分。				
自评组成员签字		马晓伟 王新隆 尼 玛 党智措				

